



滨州日报

中共滨州市委主办 2024年12月24日 星期二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37—0052 农历甲辰年十一月廿四 第9238期 今日8版 滨州网网址：www.binzhou.com 电子邮箱：bzrb@163.com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大省挑大梁·绿色先行

滨州“绿色制造”再添多个国字号

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实现“零”的突破

本报讯(记者 李伟伟 通讯员 姜滨阳 于猛 报道)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公示了2024年度国家绿色制造名单,我市5家企业、2家园区入选。其中,绿色工业园区入选数量列全省第1位,实现“国字号”零的突破。

此次入选国家级绿色工厂的分别为: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创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山东魏桥特宽幅印染有限公司、山东元旺电科技有限公司、无棣中海新铝材科技有限公司;入选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的分别为:山东博兴经济开发区、山东惠民经济开发区。

今年以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真贯彻落实“双碳”和黄河重大国家

战略部署,加快工业绿色低碳发展,在多领域取得突破,收获实效。

绿色制造水平全面提升。我市研究出台《滨州市工业领域碳达峰工作方案》《滨州市加快工业绿色制造体系建设行动方案》等系列政策,坚持以企业为主体、以标准为导向,打造了一批绿色制造先进典型。今年以来,争创国家级绿色工厂5家、绿色工业园区2家;省级绿色工厂17家、绿色工业园区2家;培育认定市级绿色工厂30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1家。全市累计培育省级以上绿色制造单位81家。

传统产业加速转型升级。我市制定印发《关于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

集群的实施意见》,开展产业链链补链强链行动,推动产业集群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轻量化铝新材料集群、智能纺织集群先后入选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快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和高水平技术改造,持续推动产业绿色升级,实施投资过500万元工业技改项目494个、工业领域设备更新改造项目504个。新培育省级以上“能效领跑者”企业4家、“水效领跑者”企业2家,培育数量均列全省第2位。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提质增效。我市依托魏桥、创新等龙头企业,招引上下游企业建链补链,大力发展再生铝循环利用产业,邹平成功入选

2024年度山东省工业资源综合利用试点基地(园区)。加速推动中欧循环科技产业园、创新年产50万吨高品质再生铝等项目建设,全市已建成再生铝项目15个、产能275万吨。1-10月份,全市赤泥综合利用量约300万吨,同比增长8%,我市经验做法得到省级充分肯定。

下一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以新型工业化牵引,把绿色低碳转型作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重要抓手,以健全绿色制造体系为着力点,加快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和供应链,建设绿色工厂和绿色园区,持续做大做强绿色制造业产业链群,全力打造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滨州工业样板”。

滨州活塞 “智”赢国际市场

连日来,滨州活塞制造企业订单增加,工厂开足马力加紧生产,满足海外市场需求。

近年来,我国深入推进生产装备改造升级、智能工厂培育、数字化车间建设,加快活塞生产向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迈进。滨州市是我国重要活塞生产基地,活塞年生产能力达3000万件,产品出口北美、欧洲、东亚等国家和地区,与康明斯、卡特彼勒、戴姆勒、大众等国际知名汽车制造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通讯员 摄影)



首架无人机总装下线

2025年,高新区无人机智能共享加工中心预计总装下线200架无人机产品

本报讯(记者 王衡 通讯员 周小燕 刘仕玉 报道)12月22日,滨州高新区无人机智能共享加工中心首架无人机总装下线仪式举行。

近年来,高新区抢抓机遇、发挥优势,聚力发展无人机产业,构建了3044平方公里立体飞行空域,建成了全省首家民用无人机试飞运行基

地、首个低空飞行服务中心。汉来(滨州)无人机系统有限公司是智能共享加工中心的合作运营企业,实现了当年签约、当年生产、当年下线,树立了效率标杆、形象标杆。

据了解,本次下线产品为汉来(滨州)无人机系统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H713-300型无人机。该型无

人机是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是高新区无人机智能共享加工中心投产运营后下线的首款无人机,现有订单50架,可执行海岸线以及海上低空服务任务。借助智能共享加工中心,该公司预计2025年总装下线200架无人机产品。

无人机智能共享加工中心是高

新区重点打造的共享共用和高效制造的创新平台,是高新区布局低空经济产业的重要举措。该中心依托自动化、标准化流程,通过CNC加工、复材成型、数控切割、净化、打磨喷漆等工艺,实现从图纸到无人机结构件的批量生产、总装,有效降低企业发展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能力。

《滨州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明年1月起施行

本报讯(记者 丁春贵 报道)12月20日,市政府政策例行吹风会举行,介绍《滨州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制定出台等相关情况。记者在会上获悉,为加强和规范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优化国有资本配置,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市财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我市前期探索实践情况,研究出台了《滨州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该办法自2025年1月起施行,有效期5年。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作为四本预算之一,

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据介绍,滨州市现行的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是《滨州市政府关于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意见》(滨政发〔2010〕87号),自2011年开始试行编制。近年来,我市国资国企改革持续深化,特别是市委、市政府印发《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优化整合的实施意见》以来,国资国企加大优化整合提升力度,市属国有资本不断做强做大做优。随着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出台实施,亟需在制度层面,更加系统全面地完善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

2024年1月,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的意见》(国发〔2024〕2号),提出要进一步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

度。7月,《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明确提出,要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绩效评价制度。

在调查研究、总结经验、统筹吸纳市直有关部门、市属国有企业、专家论证、法律顾问等方面意见,并向社会公开征集了意见建议,经合法性审查、市场公平竞争审查等环节后,最终形成了现行的《办法》。《办法》共分10章38条,涵盖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执行、调整、决算、绩效管理、监督等全过程。

适用范围方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适用于市财政局、国资预算单位和国资预算企业。国资预算单位,是指代表市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市级部门、单位。国资预算企业,是指各类市属国有独资企业、国

有控股、参股企业以及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

管理职责方面,主要明确了市财政局、国资预算单位、国资预算企业的主要职责,各司其职、共同负责。与以前办法相比,增加了国资预算企业的相关职责。国资预算企业负责提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计划,按照规定申报、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收支范围方面,规定了收入具体包括的科目和支出的几个方向。规定了国有独资、控股、参股等不同经济类型国企,应分别对应不同的科目上缴收入。支出主要包括资本性支出、费用性支出、转移性支出,支出重点和方向根据宏观政策需要和国企改革任务适时调整。

(下转第二版)

中央军委举行晋升上将军衔仪式

习近平颁发命令状并向晋衔的军官表示祝贺

新华社北京12月23日电(记者 梅常伟)中央军委晋升上将军衔仪式23日在北京八一大楼举行。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晋衔仪式。

上午10时许,晋衔仪式在庄严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声中开始。中央军委副主席张又侠宣读了中央

军委主席习近平签署的晋升上将军衔命令。中央军委副主席何卫东主持晋衔仪式。

习近平向晋升上将军衔的陆军政治委员陈辉颁发命令状,表示祝贺。佩戴了上将军衔的陈辉向习近平敬礼,向参加仪式的全体同志敬

礼,全场响起热烈掌声。

晋衔仪式在嘹亮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军歌声中结束。

中央军委委员刘振立、张升民,军委机关各部门、军队驻京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晋衔仪式。

今日导读

全文见第五版

“一国两制”蕴含的价值理念是中国的,也是世界的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扩大会议

本报讯(记者 荆常忠 通讯员 刘旭迪 报道)12月23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扩大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近期市委常委会会议精神,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听取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决定事项督办落实情况的汇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马俊昫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要深入学习领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刻领会把握今年经济工作取得的重大成就、做好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政策取向和重点任务,紧密结合滨州实际,发挥人大职能作用,统筹推进当前重点工作,精

心谋划明年工作思路,为进一步激发经济活力、增强经济内生动力作出人大贡献、提供法治保障。

会议要求,要认真学习新修改的《监督法》,真正领会其精神实质,切实抓好贯彻落实;要强化系统学习,把《监督法》纳入各级人大代表及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培训学习的重要内容,不断提高依法履职能力。要抓实监督工作“四向”维度,不断创新监督方式方法,切实加强和改进人大监督工作,做到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让人大监督更有力度、更具权威。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郝吉虎、栾兴刚、王庆霞、刘卫忠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各位副秘书长,市人大常委会各专委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同志等列席会议。

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53次主任会议

决定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0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5日在滨州举行,会期一天

本报讯(记者 荆常忠 通讯员 孙瑜 报道)12月23日下午,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53次主任会议,决定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0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5日在滨州举行,会期一天。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俊昫主持会议,副主任郝吉虎、栾兴刚、王庆霞,秘书长刘卫忠出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滨州市2023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审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滨州市2023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的初审意见;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以及今年以来全市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关于全市债务管理监督情况的调研报告,审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2023年以及今年以来全市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的初审意见;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滨州市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审查2024年滨州市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并作出相应决议,审议市人大常委会

委员会关于2024年滨州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初审意见;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市人大常委会和司法委员会关于《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工作情况的报告》的初审意见;审议《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推进诉讼纠纷源头预防化解的决定(草案)》;审议《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草案)》;审议《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开展满意度测评工作办法(修订草案)》;部分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向市人大常委会述职;审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审议有关人员辞去滨州市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请求的议案,并作出相应决定;人事任免事项;书面印发县(市、区)老旧小区改造推进情况调研报告;书面印发滨州市畜牧水产产业发展情况调研报告;书面印发全市城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情况调研报告;书面印发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18次会议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其他事项。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市人大常委会各位副秘书长,市人大常委会各专委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同志等列席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及机关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集体学习研讨

本报讯(记者 荆常忠 通讯员 杨娟 报道)12月23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及机关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4年第11次集体学习,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人大落地生根、开花结果。要主动担当作为,准确把握当前宣传思想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的战略部署,立足人大职能定位,着力加强文化领域立法,依法加强文化领域监督,更好发挥代表作用,以有效履职推动文化建设不断升级。

郝吉虎、栾兴刚、王庆霞、刘卫忠及机关党组成员出席会议。